



【韩国】尹大宁 著
朴明爱 译
具本奇 译

美兰 MeiL

继“韩流”金河仁带来一片菊
花香之后，韩国新锐畅销书作家尹
大宁首次登陆中国，倾情演绎纯净
唯美精致的另类爱情故事

上海文艺出版社

The background of the entire cover is a soft-focus image of pink flowers, likely peonies, with delicate petals and green leaves. The flowers are in various stages of bloom, creating a romantic and elegant atmosphere.

【韩国】尹大宁 著
朴明爱 译
具本奇 译

上 海 文 艺 出 版 社

美兰

(沪权)图字: 09-2003-244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兰/(韩)尹大宁 著;朴明爱,具本奇 译-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3.8

ISBN 7-5321-2573-4

I.美… II.①尹… ②朴… ③具… III.长篇小说-韩国-现代

IV.B312.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58923 号

选题策划:冯维恩

责任编辑:郑理

封面设计:官超

美兰

(韩)尹大宁著;朴明爱,具本奇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邮件:csbc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b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75 插页 2 字数 160,000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100 册

ISBN 7-5321-2573-4/I·2025 定价:19.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021-64780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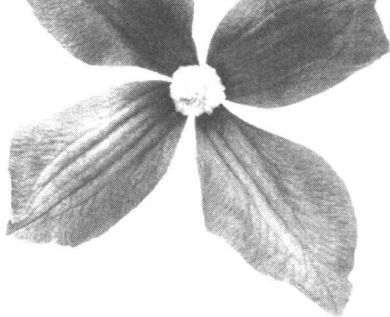


引 子

一只金虫飞到阳台上，“啪”地一声，掉在瓷砖地上。那是一个背部呈柿红色、冰冷光滑得像金属一般的家伙。而那一天，汉江上夕照如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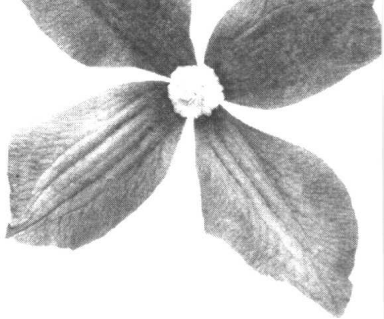
那金虫似乎来自一个遥远的未知世界，或者从一个万劫不复的岁月里，像一片夏日飘落的雪花悄然而至，到这里传递着某种信息。

那天，我从书桌抽屉里掏出搁置十年的钢笔，灌满了墨水。妻子则坐在阳台上，把金虫倒放在印有桔梗花纹的碟子里，饮酒至深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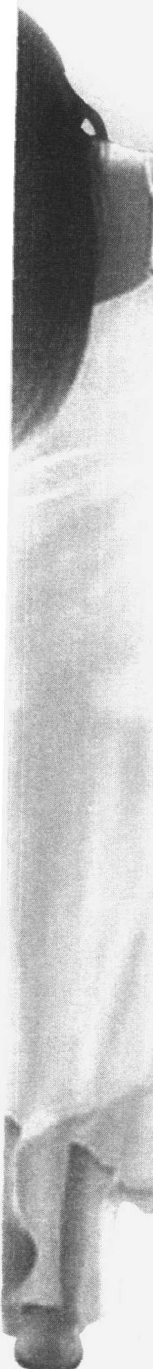
目 录

引子	1
离开“红邮筒”酒吧的时候	1
似水流年	12
明王城的一夜情	20
在红屋顶下	29
当时我要是留在那里	58
奇妙的重逢	68
晚上九点半的孤独	88
风暴之声	105
沉默的羔羊	110
新罗女人	129
夜里的高温	140
夏天的客人	186
秋天的客人	213
我坐在邮局里	222
红灯	233
重回地下仓库	252
夜已逝去	265
我不在期间发生的事	280
失去的家	287
二〇〇〇年六月十三日	301
后记	304



离开“红邮筒”酒吧的时候





如同别人知道的那样，一九六五年一月，美兰生于庆州。大约在早晨七点，正当家人们睡眠惺忪吃早饭时，她降生了。她有三点二公斤重，很健康，哭声嘹亮，并且没上医院，一切都是她爸收拾打理的。

过了一百天，她父亲报户口，取名叫美兰。这是一个常见的名字。只需你翻一下电话本，就可知道世上叫美兰的女人何其多。她父亲还是个女校国语教师，可见他没有什么想象力。要不然，就是他特喜欢这个名字。

在美兰五岁那年，正值她可爱调皮之时，父亲因车祸遗憾地离开了这个世界。第二年，她母亲把家改建之后，开了一家面包店。母女俩难得见面，而且话也不多。她像夜里打扫干净的教室，悄无声息。即便如此，她身上仍有一股招人的魅力。

她从父亲生前执教的庆州女校毕业以后，上汉城进了大学，辗转住宿在亲戚家，直至大学二年级。在汉城举办奥运会那一年，她大学毕业。按她的话说，她在大学四年所学的，只是熟悉了光华门、新村、东崇洞和弘益大学一带地方，把自己庆尚道的口音改成汉城调门而已。然而专攻英国文学的美兰，读书倒有恒心，成绩突出，所以一毕业就很容易地找到了工作。

一九九一年夏,当我第一次见到她时,她正在一家外国航空公司当内勤,我则刚刚离开司法进修院在江南区开办律师事务所。

那天是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在一家靠近良载车站的鸡尾酒吧里。那天天气闷热,直到午夜没下过一滴雨。

那天上午,一个同在大学登山队的前辈打来电话说,她有事来江南区,想找我吃顿饭。她叫朴恩子,在一家大企业所属的广告公司上班,其工作能力早被肯定,三十岁就提升为次长。她性格呈中性,从不穿裙子。像其他有很多男友的女子一样,她尚未成婚。尽管她每天加班,但每天清晨五点就起床,上健身房流一身汗。周末她去爬山,翌日上午回家。

她在挂电话前,还说可能带个人来,但没提同伴的情况。但这有何妨,不就是见个面、吃顿饭吗?

“红邮筒”是一家近西草区府的小酒吧。这大热天,干吗偏选在“红邮筒”呢?我不经意地想着,准七点到了那里。朴恩子早到了,正独自在那儿就着虾条喝啤酒。傍晚时分,桌子和吧台上空荡荡的,只见有人在角落里打扫,从厨房里传来洗碗碟的声响。

我没看到朴恩子的同伴。

此间,她作为登山队联盟代表,正忙于寻找秋季去安纳普

日纳的赞助人。她冷笑着说,自己见过几个大企业主,却毫无结果。今天来江南,也是为了见一个外国航空公司的宣传负责人,介绍人是在那儿就职的一个高中同学。我们俩就这样面对面,就着香肠喝啤酒坐了大约一个钟头。酒吧里开着空调,却依然很热。地板上散发出馊味,照明也甚是昏暗。渐渐地,酒吧开始嘈杂起来。干吗非要在这种地方碰头呢?我一问才知,她本人也是第一次光顾。

刚过八点,美兰到了。我耳边传来她“笃笃”的皮鞋声。我先是透过地板感受到她的体重。这是某个人物登场的标志。而其最初信号是体重这一点,令我感到有些玄乎。我像一杆秤,测出她的体重在五十至五十二公斤之间。

她经过我右侧,在桌前犹豫了一下,随后在朴恩子身边坐了下来。当时我正在用叉往嘴里送香肠,所以没抬头看。只是她来到我跟前踌躇片刻,而后坐到椅子上的那段时间,我猛地瞥见她腹部到胸前的那部分。她穿得很凉快,身着一件天蓝色的、易皱的麻布连衣裙。她瞟了我一眼,对朴恩子说了声“来晚了”,便把紫色手提包放在膝上。不一会儿,我抬眼直视其脸。她一遇到我的目光,便轻轻低下头,向左转过十五度左右,表情坦然地向我道了声“你好!”随后,她直视我的眼睛,那表情似乎在说:熟人相邀,我不得不来相亲。这种表情,

女人一般都驾轻就熟。

每逢周二、周五，美兰下班后都到公司附近的外语辅导班学法语。所以，她晚来了一个小时。那么，朴恩子为何没提起呢？性格中性者，大都有大礼不拘小节的倾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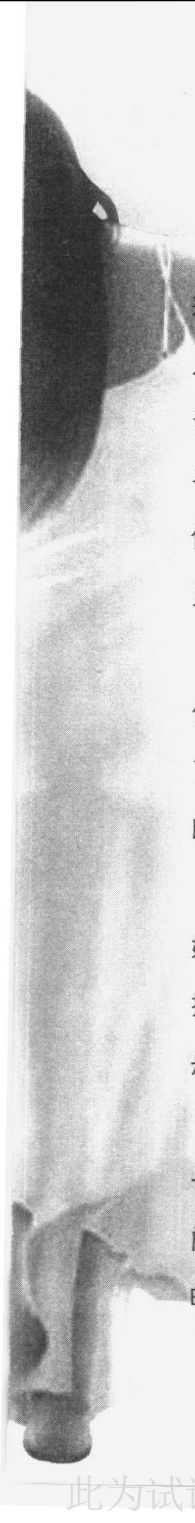
美兰好像刚冲洗过，身上散发出香皂的气味。她给我的印象是能干和聪明伶俐。

她们俩包办了全部交谈。我没法插嘴，也不想，这也许是她们的有意安排。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我感到有些厌烦起来。

我不知道该瞧哪儿，就无聊地望着吧台上服务员调鸡尾酒，也偶尔转过脸看她们。两个女子不时地转动脸相对而视，时而表情深邃，时而莞尔一笑，叽里咕噜地说个没完。有什么值得这般神聊长谈呢？我有点好奇，但我也没留意她们在谈什么。

可是，渐渐地，我依稀意识到她在注意我。她有意提高嗓门，像是向我传达某种信息。但我听不出她的话有什么特别的意味。看得出，她似乎是为我独坐一旁感到有些歉意。我对鸡尾酒秀之类没有兴趣，于是就开始大胆端详起她来。

她约有一米六三的个儿，不肥不瘦，平胸，髻髻的头发，皮肤白得出奇，像一辆新买的、一天冲洗几次的白色汽车。



虽然只喝了几杯,但由于皮下血管的膨胀,她脸上隐蔽的疤痕漏了馅。首先是左额上缝过的四五针,然后是左颊上的几个痘疤。若不是饮酒或仔细观察,谁都难以察觉。其实不论怎样干净的脸,只要一卸妆,都难免有几处这样的痕迹。高手笔的鲜明眉梢和闪闪发光的眸子,给人一种富有弹性的整体感。小巧的嘴巴和鼻子,玲珑的双耳堪称无与伦比。下巴虽有点尖,却也无伤大雅。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才知道美兰对自己的耳朵十分自卑。仔细看,我才看出两只耳朵大小不等。右耳比左耳短,像磨去了一节。可第一次相见时,我怎么没发现呢?她当时左顾右盼跟朴恩子畅谈一小时之久,是不是存心让我无暇发现?

随着我凝视她的时间变长,她的脸色也渐渐变得绯红,开始重复说过的话,重音也走调了。她终于忍不住了,不自然地挪开椅子,起身从包里拿出钱夹向外跑,装作去打电话,其实是上洗手间。

美兰不在时,我讨厌地瞅着变凉的香肠,同朴恩子又干了一瓶啤酒。朴恩子已不胜酒力,脸色已通红。她指指上洗手间的美兰,问我怎么样。我不知道她的真正用意。我知道今晚我只是陪她吃顿饭而已。所以,我对美兰没有任何想法。

我们离开酒吧时,已近十点。朴恩子这时才皱着眉说:

“我饿了。”大家都有同感，便走过良载地铁站，向国民银行后面的一家韩式餐厅走去。路上，我和美兰并排谈了几句。我口中蹦出的第一句话是：

“夜深了，还这么热。”

她似乎没听见，不回话。其实，也无需回答。也许是酒精的作用，我隐约听见她在喘气。过了一会儿，我又开口道：

“我真想打开房门，望着大海喝杯冰镇可乐。”

此话既出，我知道自己又说了一句不得要领的话。似乎过了好长时间，她才轻声应道：

“你的家乡靠海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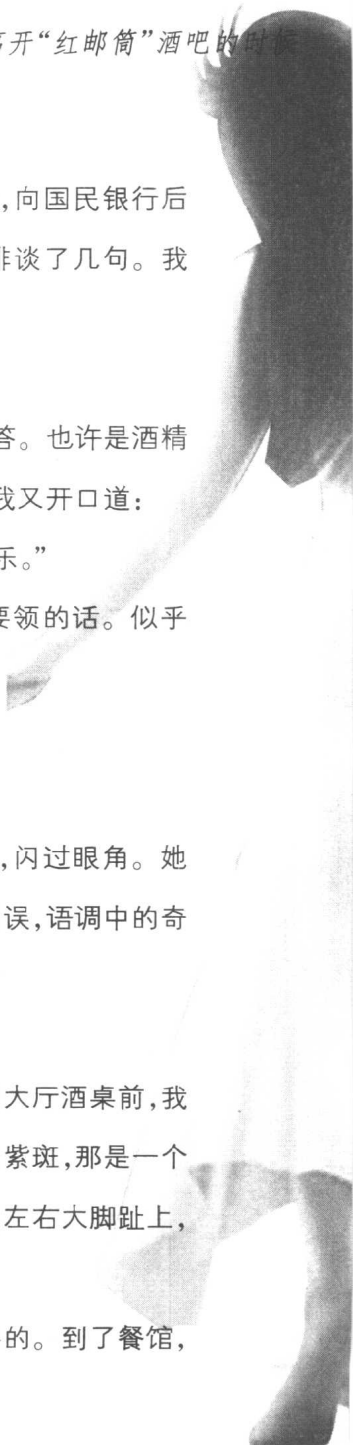
“不，在汉城。”

她稍稍侧过脸瞅我。她脸上反射的白光，闪过眼角。她讲话略带鼻音，发音像节目主持人那样准确无误，语调中的奇妙乐感，令我怦然心动。

后来，直到餐厅，我们谁也没再说话。

我们穿过狭窄的庭院，刚要脱鞋席地坐到大厅酒桌前，我注意到美兰的脖颈处，有个小指甲那般大小的紫斑，那是一个疤。她穿一双鞋跟上印有莲花纹的透明凉鞋，左右大脚趾上，涂着别致的朱红色指甲油。

我是到了这家韩式餐馆，才知道她的名字的。到了餐馆，



我们两个人才想到，朴恩子还没有给我俩做过正式介绍。她是庆州人，是庆州金氏，但没有一点地方口音。这令我感到有些惊异。

“我叫成彦宇。”

当我们互通姓名、互递名片时，我感到有些心慌。尽管我极力掩饰，但她睁着明亮的大眼注视着我。其实，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我只是曾经有过一个和她同名异姓的女友而已。朴恩子点了清蒸洪鱼和咚咚酒，而后像男子般抽起烟来，吐出了一串烟圈。也许赞助无望，她一直愁容满面。

由于酒喝得太快，我不一会儿就有了醉意。朴恩子则早醉了，美兰的脸红得像桃花，而且不光是脸，整个肌肤像染得红红的石蕊试纸，但是她的举止谈吐都无可挑剔。或许是长年在外的缘故，她的自我保护意识很强。

那一天我对她不曾有过什么兴趣，因为她浑身上下莫名的优越感和评判他人的态度，超过了她的自我保护意识。这种潜意识，往往会不经意地伤害别人。敏感的女子虽有魅力，但也同样挑剔。这是事实。

我已记不起当时的经过，只记得那天晚上我们还去了歌屋。当时，这种源自日本的卡拉 OK 稀罕玩意儿，还刚刚兴起。在酒吧心绪不定的朴恩子，硬要拖我们俩去歌屋唱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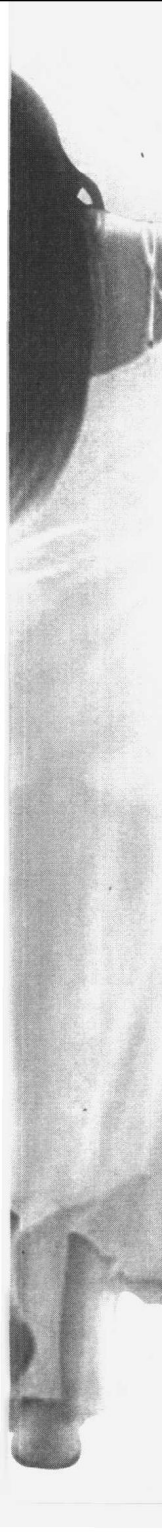
当时已是十一点，我有些不自在地瞧了瞧美兰，但她的表情却依然泰然自若。不知为何，我感到有些不快。

我们叫了几瓶饮料，便开始轮流唱歌。我还是第一次来歌屋。自从我退伍、考进位于东桥洞老特里的进修院以来，我一直像条蚕，过着作茧自缚的生活。当时唯一的乐趣，便是到公寓式的进修院三楼走道上，眺望唐人里发电厂后面的夕阳西下。

我上过法科大学，但没想过一定要当法官或者律师。然而，我一离开军队，却发现自己别无去处。不知为何，在入伍前，我是一个没有目标或希冀的无为青年。临退伍，我意识到自己的人生虽没失败，却已陷入了极度的倦怠之中。不知从何时起，藏在我心灵深处的魔鬼——躁郁症，正在吞噬着我。

我感到既困惑又畏惧。我仅二十来岁，刚开始随愿的生活，竟发现自己早已对人世与自我失去了兴趣。我知道，倦怠就像细胞忧郁症，是一种渗入细胞与血液中的疾病。那么，我的病究竟到了什么程度？例如路上遇到下雨，我买伞嫌烦，就听凭雨淋着走路。我常拿综合营养片来充当一日三餐。对女人、手淫也没兴趣，一个月不换内衣也不难受。我到书桌上拿烟灰缸也嫌烦，就在纸上掐烟头，小便也撒在饮料瓶里。

我之所以陷入倦怠，是因为我还不懂得人生是一幅全景



画。迄今为止从未经历过任何不幸和失败，也是个中原因。我对他人没有任何情感。我甚至想生场大病。在别人眼中，我是个早熟的无政府主义者。眼看着自己慢慢变成一个无机物，我心中不禁打起寒战来。

我去找过一个一起退伍、现在医科大学专攻神经科的战友，向他诉说了我的病情。记得那是在教保书店的地下快餐厅。他喝着可乐默默地听着，蓦地冲着我說：

“你有点神经过敏。这是自私自利的人特别容易犯的毛病。要么去哪儿做短期旅游，要么抽空交个酒吧女，而且是跟你性格截然相反的。这就是我开的处方。”

片刻，他又自言自语地说：

“世上怎么会有这么多唯我独尊的傻瓜呢？他们胆小懒惰，没一点时代感，真叫我讨厌，我不是说你。但你也不妨想一想，你是否属于这一类。”

他说要准备第二天的集会，起身头也不回地走出了快餐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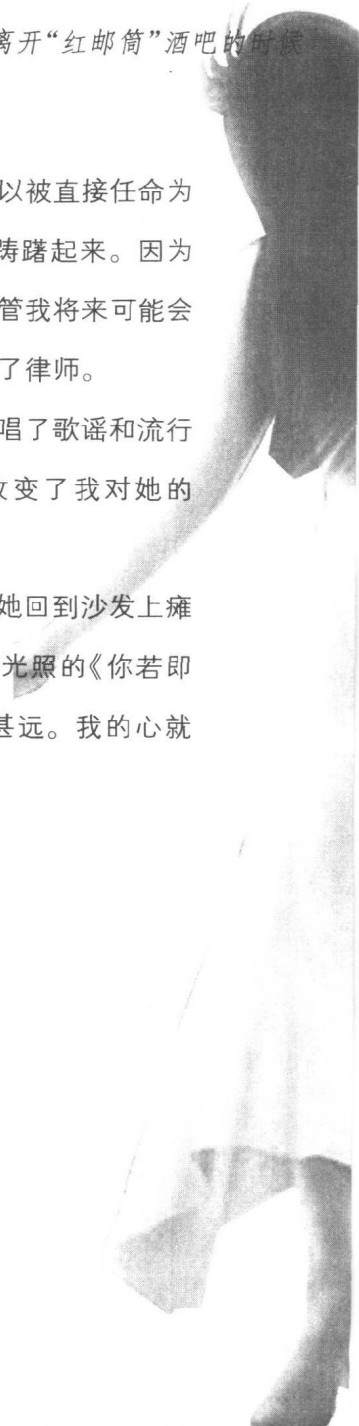
翌日，我登上了去济州岛的飞机，逛了中门、西归浦、协载、高山和成山之后，第十五天又回到了汉城。接着，逃也似地收拾行李，进了进修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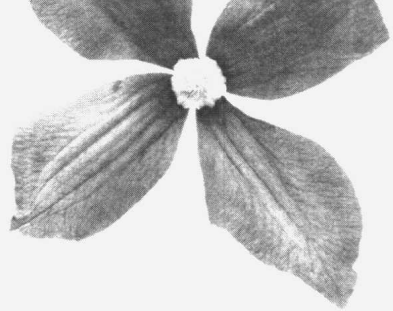
两年后我从进修院毕业，我为自己平安度过两年学生生

活感到欣慰,由于我在进修院的成绩不错,可以被直接任命为法官或检察官。但面对世俗的诱惑,我再次踌躇起来。因为我不想到军队式的上令下从的世界里去。尽管我将来可能会为此后悔,但现在心里实在不乐意,于是就当了律师。

那一天,美兰似乎使出了浑身解数,轮番唱了歌谣和流行歌曲。她唱歌的姿势非常特别,从而大大改变了我对她的印象。

当美兰唱歌时,朴恩子上洗手间呕吐了,她回到沙发上瘫坐了一会儿,又摇摇晃晃地起身,狂歌一曲李光照的《你若即若离》。此时此刻的她,与我以往所见相去甚远。我的心就如这闷热天气,堵得慌。





似水流年

